

互助县公安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2024 年,我局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以及上级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,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运作流程和审核机制,紧紧围绕政务公开工作,狠抓落实,推动了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,现将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,我局紧紧围绕公安本职工作,严格遵循“先审查、后发布,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,重点突出群众关心热点和公安中心工作,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水平,更好的发挥以公开促落实、强监督、优环境作用。

(一) 强化信息平台建设。围绕公安内容职责,实行新媒体政务公开,以“互助公安”微信公众号、“互助公安”抖音号等为载体,对涉及公众利益调整、需求公众广泛知晓、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进行了主动公开,让老百姓了解政府、了解政务、监督政务。2024 年以来,我局召开新闻发布会 4 次,主动向社会各界汇报公安工作情况。通过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主动公开各类警务信息 1561 条、扎实做好反电信诈骗、交通安全等涉民生领域警示宣传 157 起,发布预警提示信息 96 条,通报电信网络诈骗案例 115 起。依托 12345 政

府热线收到并回复群众咨询投诉电子工单 660 条，阳光警务平台发布信息 391 条。

（二）规范发布法定公开内容。我局严格遵循“三审三校”的原则，严格审核把关，涉密文件一律不予公开；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通过互助县政府网合法、准确、严肃的公开机构设置等公安政务信息，完善政务信息的目录编制和信息采集录入工作，不断提升行政审批工作标准化建设水平。年内在信用体系建设平台录入行政处罚案件 4388 起、行政许可 3602 起，行政监督检查 5005 起，行政强制 36 起，并及时做到依法公开；完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监管平台“一单、两库”，并制定年度抽查计划 5 起，严格按照抽查计划和抽查比例开展随机抽查工作，100% 完成抽查任务，确保做到服务到位、执法有力、监管有效。

（三）财政资金信息公开工作。按照县财政工作要求，及时在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发布《互助县公安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》情况说明。

（四）优化服务，警心暖民心。针对社会群体关注度高、涉及群众利益的户籍、出入境及“车驾管”业务进行改革，将错时办、预约办、延时办等措施做到实处，大力推行“一网通办”，通过“减环节、减时限、减跑动”，拓宽户籍办理渠道，提升群众办事效率，打通公安服务群众和优化营商环境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020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7775		
行政强制	43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.916 万元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开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	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我局在推动政务公开工作中取得了明显成效，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之处，主要表现在：缺少政策解读、规范性文件等的公开，其次主动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改进措施：一是创新工作思路，改进工作方法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；二是继续加大信息

公开力度，特别是涉及公共利益、公众权益的政策文件及时更新；三是持续加强平台建设，加大县局门户与政务新媒体维护管理力度，增强互动回应，创新服务功能，畅通交流渠道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度我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互助县公安局

2025年1月13日